

证券代码：836816

证券简称：丁义兴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关联租赁：①丁义兴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市金山区供销合作社继续租赁枫泾镇枫阳路 838-858 号地块办公楼及仓库，2020 年租赁费用不超过 53 万元。

②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市金山区供销合作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金山区枫泾镇南大街 151 号的房屋，2020 年度租金为 1.65 万元。

关联销售：公司因业务发展向上海金供农副产品配送中心出售商品营业收入 87,354.00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已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市金山区供销合作社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罗星路 45 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罗星路 45 号

企业类型：集体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朱建国

实际控制人：上海市金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239 万元

主营业务：自有房屋出租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金供农副产品配送中心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干巷河南街红木桥路 3 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干巷河南街红木桥路 3 号

企业类型：集体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钟海栋

实际控制人：上海市金山区供销合作社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主营业务：食品销售

关联关系：股东单位的子公司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定价，价格公允，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联租赁：①丁义兴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市金山区供销合作社继续租赁枫泾镇枫阳路 838-858 号地块办公楼及仓库，2020 年租赁费用不超过 53 万元。

②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市金山区供销合作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金山区枫泾镇南大街 151 号的房屋，2020 年度租金为 1.65 万元。

关联销售：公司因业务发展向上海金供农副产品配送中心出售商品营业收入 87,354.00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以上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4日